

臺北市府衛生局局務會議紀錄-1

開會時間：109年2月27日(星期四)上午09:00

開會地點：臺北市府市政大樓北區 N201 多功能會議室

主席：黃世傑局長

出席人員：陳正誠副局長、李碧慧副局長、邱秀儀主任秘書、黃秋玉簡任技正、王素琴簡任技正、歐佳齡專門委員、紀玉秋科長、余燦華科長(請假,蔡坤儒專員代理)、陳怡婷科長、何叔安科長、林夢蕙科長、劉惠賢科長、曾光佩科長、李慧芝科長、黃景義科長、賴敏玲主任、許芳源主任、曾惠專主任、沈忠憲主任、康明珠主任、劉孟修主任、駱貞妃主任、周真貞主任、楊明娟主任、林柳吟主任、張惠美主任、廖秀媛主任、容笑英主任、魏煊莉主任、林莉玲主任、袁旅芳主任、呂秀蓉主任(請假,劉雪霞秘書代理)、吳俊良主任、黃勝堅總院長、翁林仲副總院長、黃遵誠副總院長、璩大成副總院長、許家禎副總院長、劉志光院區院長(請假,蔡景耀醫務長代理)、蕭勝煌院區院長、黃弘孟院區院長、陳修聖院區院長、黃實宏院區院長、楊添園院區院長、許中華院區院長、顏慕庸主任、俞旺程法制專員、杜文琪秘書、李綉美技正、劉嘉仁秘書、楊君萍股長

紀錄：沈心怡辦事員(分機 7124)

壹、主席報告：

一、本次局務會議本人演講「策略地圖、精實管理和預算之整合」，並邀請本府主計處張傑謙科長演講「110年度總預算案籌編流程」及本局會計室曾惠專主任演講110年度預算編製作業注意事項。

(一)非常感謝本府主計處張傑謙科長及本局會計室曾惠專主任講授預算專題。

(二)請本局各單位檢討過去預算的編製，建議在籌編110年概算時應審慎的思考預算的彈性、計畫的整併及預算的流用精神。

(三)本局3月的預算工作組審議，請會計室在工作組審議之前，對本局主管及同仁進行預算編制及精實教育訓練，以利概算之籌編。

二、本局暨所屬108年度策略地圖及業務執行成果發表會以小規模方式辦理。

貳、獎項儀式：

項次	頒(獻)獎	得獎名稱 (物品種類名稱)	受(獻)獎者(合影者)
1	頒獎	臺北市108年度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A單位)督導考核優良單位	1.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2. 財團法人天主教失智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 3.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 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士林靈糧堂社會福利協會
2	頒獎	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卓越獎	1. 第1名：臺北市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 2. 第2名：臺北市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3. 第3名：臺北市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 4. 第4名：臺北市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 5. 第5名：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 6. 第6名：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 7. 第7名：臺北市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8. 第8名：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9. 第9名：臺北市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 10. 第10名：臺北市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

項次	頒(獻)獎	得獎名稱 (物品種類名稱)	受(獻)獎者(合影者)
		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成效績優獎	【門診部組】 1. 第 1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中正門診部 2. 第 2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北投門診部 3. 第 3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松山門診部 4. 第 4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萬華門診部 5. 第 5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信義門診部 6. 第 6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大安門診部 【院區組】 1. 第 1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 2. 第 2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3. 第 3 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婦幼院區
3	頒獎	108 年度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長照顧懷志工計畫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特色服務方案服務獎	1. 卓越創新獎：臺北市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2. 招兵買馬獎：臺北市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 3. 熱心服務獎：臺北市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
4	頒獎	本局 108 年政府服務品質暨參獎考評【特優獎】	【健康中心組】 1. 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2. 臺北市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 3. 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 4. 臺北市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 【聯合醫院組】 1.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林森中醫昆明院區 2.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 3.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婦幼院區
5	頒獎	本局提升「一般公文處理效率」獎勵及檢討方案考評	【甲組】 指標一(一般公文發文件平均處理日數與去年同期比較增減率) 1. 第 1 名：綜合企劃科。 2. 第 2 名：食品藥物管理科。 3. 第 3 名：疾病管制科。 指標二(一般公文發文件平均處理日數成績) 1. 第 1 名為：心理衛生科。 【乙組】 指標一(一般公文發文件平均處理日數與去年同期比較增減率) 1. 第 1 名：政風室。 2. 第 2 名：衛生稽查科。 指標二(一般公文發文件平均處理日數成績) 1. 第 1 名為：政風室。
6	獻獎	108 年優秀身心障礙勞工	疾病管制科余燦華科長
7	獻獎	108 年度一級機關推展志願服務工作評鑑績優機關	健康管理科林夢蕙科長

參、專題演講：

- 一、策略地圖、精實管理和預算之整合（黃世傑局長）。
- 二、110 年度總預算案籌編流程（臺北市政府主計處張傑謙科長）。

肆、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伍、追蹤列管事項：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small>(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small>(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當責人	完成期限
綜合企劃科				
1. 本局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之推動	1. 109 年度策略地圖與平衡計分卡 (1) 局版 (2) 科室及二級單位版 2. 108 年度策略地圖及業務執行成果發表會	1. 109 年度局版及單位版策略地圖與平衡計分卡訂定情形如下： (1) 局版 109 年度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業於本局主管共識營討論後於 108 年 7 月 22 日定稿。109 年 2 月 20 日本府來函請本府各級機關承接府級成果編修所屬版本，並於 3 月 25 日前完成資料上傳。箋請本局各 KPI 權管單位於 2 月 27 日前修訂局版策略地圖回復本科彙辦。 (2) 109 年度科室及二級單位版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草案，業於本局期中檢討會後依外聘專家指導意見修訂，援往例於 11 月份局務會議舉辦「本局各單位及二級單位 109 年度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修正報告」，由局內簡任級以上長官指導確認並修正後，再行簽陳鈞長核定，以確立單位版 109 年度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業於 108 年 11 月 28 日擴大局務會議報告完竣。後續待本府發文函請各機關依據府級成果完成一、二級單位版 109 年度策略地圖定稿。 2. 本局暨所屬機關策略地圖及業務執行成果發表會業於 109 年 2 月 17 日簽奉核可，相關辦理情形詳述如下： (1) 時間地點： A. 第 1 場次：109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假本府市政大樓 B1 多功能空間辦理。 B. 第 2 場次：原定 109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舉辦，適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小組應變會議，本場次將改期辦理，刻正尋找備案場地及協調委員時間中。 (2) 繳交資料：業於 2 月 21 日箋請本局暨所屬機關各單位於 3 月 16 日下班前提交單位之 108 年度平衡計分卡績效自評表、自評總表及成果簡報等資料回復本科彙辦，俾供評核小組委員進行書面審查。	紀玉秋	109 12/31
		1. 1 月 3 日(五)彙整警察局及教育局「杜絕毒品危害」首長營說明資料及簡報修改，以提供衛生局首長共識營使用。 2. 1 月 6 日(一)提供 108 年度衛生局版績效評核表及更新府級 G 組 108 年度施政成果報告及 109 年主要任務簡報。 3. 1 月 7 日(二)至 9 日(四)持續更新首長共識營副市長府級未來 3 年策略與長期計畫簡報及說明表。 4. 1 月 15 日(三)提供衛生局依副市長召會討論後決議，府級未來 3 年策略與長期計畫簡報增修 SDGs 與策略計畫之對應性、計畫對應預算及現況、面臨議題及未來願景簡報資料。	黃勝堅 黃遵誠 謝明軒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small>(加註網底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small>(加註網底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當責人	完成期限																																																
	1. 本局同步推動全局之精實管理，企劃科主責，會計室協助，所有科室配合 (1) 請示範單位進行業務盤點及預算精實規劃事宜	有關本局同步推動全局之精實管理，各單位應重新盤點、評估並精實各項業務，以整個局的角度進行本局組織精實，以利明年編列 110 年概算。依據局長簡報中指示之零基預算檢討原則與做法，將盤點主要的業務、可停辦的業務及可簡化改變的業務，確認要在三年後留下政績的、符合市民需求的及可刪除或調整轉型的業務，接續就可檢討預算精實摺節。已於 12 月 4 日箋請本局各科室進行施政計畫與預算精實盤點，檢討結果如下： (1) 110 年概算獎補助費部分可摺節 115 萬 3,000 元，占 109 年預算(37 億 1,380 萬元)之 0.031% (2) 110 年概算業務費部分可摺節 1,467 萬 6,829 元，占 109 年預算(5 億 7,434 萬 1 千元)之 2.56%。	紀玉秋 曾惠專																																																	
主席指示： 繼續列管。																																																				
2. 每次局務會議應確認上月大事紀及下月行事曆	確認上月大事紀及確認下月行事曆	提報本局 108 年 12 月大事紀、109 年 1 月大事紀如附件 1-1 至 1-2，及 109 年 1、2 月行事曆如附件 2-1 至 2-2。	紀玉秋	109 12/31																																																
主席指示： 繼續列管。																																																				
人事室																																																				
3. 精實管理	1. 本府第 6 至 20 梯次精實改善團體預分組表	1. 研考會於 2 月 26 日來函臺北市府精實管理推動小組，本科於 108 年 3 月 8 日向研考會提報本局專案成員名單：人事室賴姿妃專員及楊雅評股長、綜合企劃科林信成技正及楊君萍股長。 2. 參訓對象經奉核可名單如下： (1) 健康科官碧蓮專員：曾參與 106 年第三期精實管理專案。 (2) 聯合醫院人文創新書院趙康邑組長。 3. 108 年度第 6 至 10 梯次精實改善團隊預分組表：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2 1305 1283 1496"> <thead> <tr> <th>梯次\機關</th> <th>第 1 組</th> <th>第 2 組</th> <th>第 3 組</th> <th>第 4 組</th> <th>第 5 組</th> <th>第 6 組</th> <th>第 7 組</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 6 梯次 (11-16)</td> <td>社會局</td> <td>警政局</td> <td>教育局</td> <td>勞動局</td> <td>郵務局</td> <td>北水處</td> <td>法務局</td> </tr> <tr> <td>第 7 梯次 (12-17)</td> <td>消防局</td> <td>環保局</td> <td>臺北捷運公司</td> <td>產業局</td> <td>文化局</td> <td>地政局</td> <td>交通局</td> </tr> <tr> <td>第 8 梯次 (13-18)</td> <td>財政局</td> <td>民政局</td> <td>工務局</td> <td>體育局</td> <td>研考會</td> <td>捷運局</td> <td></td> </tr> <tr> <td>第 9 梯次 (14-19)</td> <td>觀傳局</td> <td>兵役局</td> <td>人事處</td> <td>資訊局</td> <td>主計處</td> <td>秘書處</td> <td></td> </tr> <tr> <td>第 10 梯次 (15-20)</td> <td>政風處</td> <td>勞民會</td> <td>公訓處</td> <td>監管局</td> <td>客委會</td> <td>郵委會</td> <td></td> </tr> </tbody> </table>	梯次\機關	第 1 組	第 2 組	第 3 組	第 4 組	第 5 組	第 6 組	第 7 組	第 6 梯次 (11-16)	社會局	警政局	教育局	勞動局	郵務局	北水處	法務局	第 7 梯次 (12-17)	消防局	環保局	臺北捷運公司	產業局	文化局	地政局	交通局	第 8 梯次 (13-18)	財政局	民政局	工務局	體育局	研考會	捷運局		第 9 梯次 (14-19)	觀傳局	兵役局	人事處	資訊局	主計處	秘書處		第 10 梯次 (15-20)	政風處	勞民會	公訓處	監管局	客委會	郵委會		紀玉秋 康明珠	109/ 12/31
梯次\機關	第 1 組	第 2 組	第 3 組	第 4 組	第 5 組	第 6 組	第 7 組																																													
第 6 梯次 (11-16)	社會局	警政局	教育局	勞動局	郵務局	北水處	法務局																																													
第 7 梯次 (12-17)	消防局	環保局	臺北捷運公司	產業局	文化局	地政局	交通局																																													
第 8 梯次 (13-18)	財政局	民政局	工務局	體育局	研考會	捷運局																																														
第 9 梯次 (14-19)	觀傳局	兵役局	人事處	資訊局	主計處	秘書處																																														
第 10 梯次 (15-20)	政風處	勞民會	公訓處	監管局	客委會	郵委會																																														
	1. 本局第五期暨所屬機關推動精實管理工作計畫： (1) 108 年本局暨所屬第 5 期精實管理主題 (2) 期末報告：109 年 4 月 23 日(四)擴大局務會議 2. 本局 109 年第六期精實管理工作計畫： (1) 請企劃科於 109 年 2 月 27 日(四)前將各科室及各區健康服務中心精實管理推動主題提供本室 (2) 期初報告：109 年 5 月 28 日(四)局務會議 (3) 期中報告：109 年 8 月 27	1. 本局 108 年第五期精實管理推動重要期程如下： (1) 本(108)年精實管理推動主題共 19 案，期初、期中報告業辦理完竣。 (2) 期末報告：109 年 4 月 23 日(四)擴大局務會議，請各組於 3 月 13 日(五)前提供報告人名單俾安排期末報告程序，並於 4 月 6 日(一)前依規定名稱將簡報檔上傳網路硬碟。 2. 本局暨所屬各區健康服務中心 109 年第六期精實管理推動期程暫定如下： (1) 請企劃科於 109 年 2 月 27 日(四)前將各科室及各區健康服務中心精實管理推動主題提供本室，俾利辦理後續事宜。 (2) 期初報告：109 年 5 月 28 日(四)局務會	康明珠	109/ 12/31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small>(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small>(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small>	當責人	完成期限																																				
	日(四)局務會議 (4) 期末報告：109年11月26日(四)局務會議 (5) 成果追蹤報告：110年6月30日(三)晨會後辦理	議。 (3) 期中報告：109年8月27日(四)局務會議。 (4) 期末報告：109年11月26日(四)局務會議。 (5) 成果追蹤報告：110年6月30日(三)晨會後辦理。																																						
	3. 本局 109 年第六期精實管理推動主題(2月27日提供人事室)〔解除列管〕	1. 本科依據人事室109年1月7日「本局暨所屬各區健康服務中心109年精實管理推動期程」奉核簽辦理，業於109年1月13日便箋請各單位提供109年精實管理推動主題，提報彙整主題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0 589 1302 1659"> <thead> <tr> <th>單位</th> <th>主題</th> </tr> </thead> <tbody> <tr> <td>企劃科</td> <td>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以下簡稱聯醫)選送優秀人員出國培育計畫審查流程改善</td> </tr> <tr> <td>食藥科</td> <td>藥商(局)普查效能精進</td> </tr> <tr> <td>醫事科</td> <td>改善醫療收費標準核定效能</td> </tr> <tr> <td>健康科</td> <td>應用區塊鍊實驗智慧合約，改善合約流程</td> </tr> <tr> <td>長照科</td> <td>失智症照護計畫經費核銷流程改善</td> </tr> <tr> <td>心衛科</td> <td>精進自殺通報暨個案服務流程</td> </tr> <tr> <td>稽查科</td> <td>運用精實手法e化衛生稽查流程</td> </tr> <tr> <td>檢驗科</td> <td>精進人民申請檢驗報告簽發流程</td> </tr> <tr> <td>資訊室</td> <td>健康資料交換平台流程改善</td> </tr> <tr> <td>秘書室</td> <td>文具領用流程改善</td> </tr> <tr> <td>會計室</td> <td>改善及精進核銷作業</td> </tr> <tr> <td>統計室</td> <td>死因資料輸入作業改善</td> </tr> <tr> <td>人事室</td> <td>運用精實手法改善員工報到流程</td> </tr> <tr> <td>政風室</td> <td>「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陳核流程改善</td> </tr> <tr> <td>健康服務中心 (松山、信義、大安、中山區)</td> <td>改善疫苗冷藏管理查核填報流程</td> </tr> <tr> <td>健康服務中心 (大同、中正、萬華、文山區)</td> <td>改善未就學兒童整篩報名流程</td> </tr> <tr> <td>健康服務中心 (內湖、南港、士林、北投區)</td> <td>原住民健檢流程改善</td> </tr> </tbody> </table> 2. 針對上述主題，本科於109年2月13日本局暨所屬第6期精實管理主題討論會議，由陳副主持，會議決議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9年本局暨所屬第6期精實管理主題，以企劃科、醫事科、健康科、心衛科、稽查科、資訊室、秘書室、人事室、政風室、健康服務中心(松山、信義、大安、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大同、中正、萬華、文山區)所擬定主題較為可行。 其他單位第6期精實管理主題討論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秘書室「文具領用流程改善」主題：以 	單位	主題	企劃科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以下簡稱聯醫)選送優秀人員出國培育計畫審查流程改善	食藥科	藥商(局)普查效能精進	醫事科	改善醫療收費標準核定效能	健康科	應用區塊鍊實驗智慧合約，改善合約流程	長照科	失智症照護計畫經費核銷流程改善	心衛科	精進自殺通報暨個案服務流程	稽查科	運用精實手法e化衛生稽查流程	檢驗科	精進人民申請檢驗報告簽發流程	資訊室	健康資料交換平台流程改善	秘書室	文具領用流程改善	會計室	改善及精進核銷作業	統計室	死因資料輸入作業改善	人事室	運用精實手法改善員工報到流程	政風室	「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陳核流程改善	健康服務中心 (松山、信義、大安、中山區)	改善疫苗冷藏管理查核填報流程	健康服務中心 (大同、中正、萬華、文山區)	改善未就學兒童整篩報名流程	健康服務中心 (內湖、南港、士林、北投區)	原住民健檢流程改善	紀玉秋	
單位	主題																																							
企劃科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以下簡稱聯醫)選送優秀人員出國培育計畫審查流程改善																																							
食藥科	藥商(局)普查效能精進																																							
醫事科	改善醫療收費標準核定效能																																							
健康科	應用區塊鍊實驗智慧合約，改善合約流程																																							
長照科	失智症照護計畫經費核銷流程改善																																							
心衛科	精進自殺通報暨個案服務流程																																							
稽查科	運用精實手法e化衛生稽查流程																																							
檢驗科	精進人民申請檢驗報告簽發流程																																							
資訊室	健康資料交換平台流程改善																																							
秘書室	文具領用流程改善																																							
會計室	改善及精進核銷作業																																							
統計室	死因資料輸入作業改善																																							
人事室	運用精實手法改善員工報到流程																																							
政風室	「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陳核流程改善																																							
健康服務中心 (松山、信義、大安、中山區)	改善疫苗冷藏管理查核填報流程																																							
健康服務中心 (大同、中正、萬華、文山區)	改善未就學兒童整篩報名流程																																							
健康服務中心 (內湖、南港、士林、北投區)	原住民健檢流程改善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期限																																																																																																																																																																								
		<p>物流管理為目標，將文具請領朝物流控管模式精進。</p> <p>B. 健康中心(內湖、南港、士林、北投區)「宣導品管理流程改善」主題：應朝宣導品調用機制，提高利用率為方向，修改精實管理主題內容。</p> <p>C. 食藥科「普查流程精進」主題及統計室「死因資料輸入作業改善」主題：請內部再行討論後，修正精實管理主題方向與內容。</p> <p>D. 檢驗科「人民申請檢驗繳費流程改善」主題：請參考區塊鏈技術及運用，可評估從個案繳費開始試辦，修正精實管理主題內容。</p> <p>E. 長照科「失智症照護計畫經費核銷流程改善」主題及會計室「核銷簡化，憑證減量」主題：從服務對象如外部顧客、中間顧客、內部顧客及服務流程與內容，思考何者為優先精實項目。</p> <p>(3)請企劃科整理本局暨所屬前5期精實管理主題，瞭解本局推動精實管理至今全貌。</p> <p>3.本科業於109年2月18日便箋請食藥科、疾管科、長照科、檢驗科、會計室、統計室及健康服務中心(內湖、南港、士林、北投區)，依2月13日精實管理主題討論會議決議修正精實管理主題，本科業於109年2月25將核定之推動主題提供人事室以利辦理後續。[建請解除列管]</p>																																																																																																																																																																										
	<p>4. 聯醫第 5 期推動計畫規劃及進度 (1)刻正組隊中</p> <p>5. 聯醫進行龐大組織之精實管理： (1)請依本府及本局規劃期程繼續推動，109 年編 110 年概算時呈現推動成果。流程精實項目仍可進行 (2)「組織與預算精實管理推動」工作小組會議，由黃副總院長主持，邀集人事室、會計室及企劃行政中心進行初步討論，預計在 109 年 3 月底完成第一階段成果，具體呈現在 110 年概算編列</p>	<p>1. 第 5 期精實管理推動計畫，已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四)假忠孝院區與專家討論，刻正規劃第 5 期方案內容及細節，計畫期程甘特圖如下：</p> <p>(1)報名作業：109 年 1 月 17 日(五)前刻正彙整報名資料。</p> <p>(2)培訓課程：109 年 2 月至 3 月辦理。</p> <p>A. 選題技巧講座安排於 109 年 2 月 14 日(五)原訂於忠孝院區大禮堂辦理，因應疫情課程改以視訊方式辦理。</p> <p>B. 體驗精實工作坊課程擬辦理 4 梯次： (a) 109 年 2 月 18 日(二) (b) 109 年 2 月 21 日(五) (c) 109 年 2 月 25 日(二) (d) 109 年 2 月 27 日(四)</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94 1630 1289 1971"> <thead> <tr> <th>工作項目</th> <th>12月</th> <th>1月</th> <th>2月</th> <th>3月</th> <th>4月</th> <th>5月</th> <th>6月</th> <th>7月</th> <th>8月</th> <th>9月</th> <th>10月</th> <th>11月</th> <th>12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成立小組</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選題技巧講座</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確認問題</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精實培訓課程(體驗精實工作坊)</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輔導作業(A3 科學化解決問題)</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擬定計畫與對策</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期中進度報告</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完成可行方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解決方案確定及測試</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期末成果公開分享</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專案成果標準化</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 聯醫組織精實在去(107)年底已進行初步討論，本案大 PM 為黃勝堅總院長，小 PM</p>	工作項目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成立小組														選題技巧講座														確認問題														精實培訓課程(體驗精實工作坊)														輔導作業(A3 科學化解決問題)														擬定計畫與對策														期中進度報告														完成可行方案														解決方案確定及測試														期末成果公開分享														專案成果標準化														<p>黃勝堅 黃遵誠 吳怡伶 劉欽釗 謝明軒</p>	
工作項目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成立小組																																																																																																																																																																												
選題技巧講座																																																																																																																																																																												
確認問題																																																																																																																																																																												
精實培訓課程(體驗精實工作坊)																																																																																																																																																																												
輔導作業(A3 科學化解決問題)																																																																																																																																																																												
擬定計畫與對策																																																																																																																																																																												
期中進度報告																																																																																																																																																																												
完成可行方案																																																																																																																																																																												
解決方案確定及測試																																																																																																																																																																												
期末成果公開分享																																																																																																																																																																												
專案成果標準化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粗斜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粗體為各單位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期限
		<p>為黃遵誠副總院長，並由人事室組成專案小組推動本案，本院專案會議成員共計 17 人(總院長 1 人、副院長 4 人、院區院長 7 人、人事室主任 1 人、會計室主任 1 人、政風室主任 1 人、企劃行政中心主任 1 人、醫療事務室主任 1 人)，依本院 108 年 10 月 29 日、11 月 22 日任務編組精實管理檢討會議決議，並自 109 年 1 月 1 日生效：</p> <p>(1)裁撤：跨醫事領域社區發展中心、身障暨高齡者輔具整合中心、醫養康融合研究發展中心</p> <p>(2)整併： A.健康促進與管理中心、社區安寧發展中心、長期照護規畫發展中心等 3 單位整併至社區醫學社區整合照護科。 B.跨產業合作規畫發展中心整併至教學研究部。 C.運動選手健康管理中心整併至仁愛院區運動健康管理科。</p> <p>(3)更名： A.兩岸醫療與管理交流中心更名為全球華人醫療與管理交流中心。 B.數據中心整合教學研究部、醫事室、企劃等相關業務，並更名為大數據中心。</p> <p>(4)維持：跨領域擬真教育發展中心。 (5)全觀式社區預防暨心理健康中心請許家禎副總院長做專業協調整合。</p> <p>3.業於 108 年 12 月 10 日(二)召開「組織與預算精實管理推動」工作小組會議，由黃副總院長主持，邀集人事室、會計室及企劃行政中心進行初步討論，預計在 109 年 3 月底完成第一階段成果，具體呈現在 110 年概算編列。</p> <p>4.本院以預算精減 2-5%的目標進行編列 110 年概算，暫訂於 109 年 2 月 10 日至 2 月 20 日，由預算審查小組研商審查 110 年概算，將參照 105、106 及 107 年決算數，核實減列預算 2-5%。</p>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陸、列管/未列管報告事項：

一、本局暨所屬機關 108 年 12 月及 109 年 1 月加班時數超過 45 小時一案（人事室）

說明：

(一)本室依關懷方案規定每月統計前月同仁加班情形簽陳首長親閱，並遵市長室會議紀錄於局務會議報告。

(二)查 108 年 12 月共 14 人(含本局 10 人、所屬市立聯合醫院 3 人及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 1 人)，109 年 1 月共 22 人(含本局 14 人、所屬市立聯合醫院 7 人及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 1 人)，加班單位人數、事由及超時等級如下：

1. 局長室 3 人(處理府會聯絡業務，C 級人員)。
2. 健康科 12 月 1 人(辦理 108 年度各項專案計畫結案驗收，A 級人員)。
3. 疾管科 1 月 5 人(皆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業務，A 級人員)。
4. 長照科 1 月 1 人(辦理 108 年失智照護服務計畫核銷，A 級人員)。
5. 秘書室：

- (1) 12月共5人(4人辦理出納及所得稅業務，其中3人列A級，1人列B級。1人辦理檔案管理及分擔綜合業務人員工作，列A級)。
- (2) 1月共5人(4人辦理出納及所得稅業務，其中2人列A級，2人列B級。1人辦理檔案管理並代理秘書室綜合業務職缺，列A級)。
6. 會計室12月1人(年底關帳業務及新進人員辦理獎補助業務核銷，列A級)。
7. 聯合醫院:
 - (1) 12月共3人(院本部，2人因辦理108年度關帳期間會計業務及1人因議員索資與年度人員津貼業務調薪資料彙整，皆屬A級人員)。
 - (2) 1月共7人(仁愛院區3人、和平婦幼院區2人、忠孝院區與院本部各1人，其中5人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業務、1人支援ICU業務及1人辦理全院概決算費用歸類，皆屬A級人員)。
8. 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1人(防疫及代理流感肺炎鏈球菌業務，A級人員)。
除3位府會聯絡員外，加班情形皆屬短期性、暫時性業務需求，待疫情趨緩或業務趕辦完成後可回復正常。請各單位主管依關懷方案平時多關心同仁工作狀況，並視情形派專人工作指導或彈性調派人力支援，使同仁樂在工作並能身心健康。

(三)本局已成立關懷協調小組，如需共同協助請通報本室啟動機關小組協處作業。

擬辦：廣續辦理統計並於局務會議報告。

主席指示：**准予備查。**

二、本局因公涉訟關懷處理及局務會議應報告訴訟案件（法制專員）

說明：

- (一)食藥科因公涉訟民事訴訟，業經最高法院109年度台上字第138號裁定駁回業者上訴，而告確定。
- (二)長照科(照管中心)因公涉訟刑事部分，臺北地方地檢署於108年12月9日傳喚證人後，未再通知本局同仁續行偵查。
- (三)本局唯一訴訟金額逾1,000萬案件(健康科)，目前由本局上訴最高行政法院。

擬辦：

- (一)因公涉訟民事訴訟確定部分，請相關單位協助暫付款轉正事宜。
- (二)刑事偵查部分，協助同仁開庭事宜。
- (三)行政訴訟上訴最高行政法院部分，持續關注。

主席指示：**准予備查。**

三、聯醫同仁因公訴訟關懷處理（聯醫）

說明：市府推動對同仁關懷協助措施，針對同仁因公涉訟應予關懷協助，本院成立因公涉訟關懷協助小組。

- (一)聯醫因公涉訟多為醫療爭議案件，由醫療爭議委員會及社工介入予以關懷。
- (二)聯醫成立因公涉訟關懷協助小組，由許家禎副院長擔任召集人、人事室主任擔任總幹事，委員由各院區醫務長（醫療爭議委員會召集人）、政風室、法務室、社會工作室、職業安全衛生室、公關中心、社區資源長、全觀式社區預防暨心理健康中心等單位之主管組成，合計15人。如有職務異動，逕由接任人員遞補。
- (三)委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派）之。任期內出缺時，由總院長補聘（派），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 (四)關懷程序：
 1. 因執行公務涉訟由當事人、單位主管、政風室、社會工作室或相關人等，以書面或言詞提出申請【非以因公涉訟輔助費用申請人員為限，且不限涉訟身份(原告、被告、證人)】。
 2. 人事室受理因公涉訟關懷申請，應盡速簽請召集人指定合宜委員3-5人至院區或因公涉訟同仁家中關懷，並於關懷行動後7日內，將關懷過程及相關處置簽報總院長知悉。

(五)成立時間：106年12月13日。

(六)辦理進度：列管關懷26案36人。

擬辦：適時啟動關懷方案，讓因公涉訟同仁得到必要協助。

主席指示：**准予備查。**

柒、臨時動議：**無。**

捌、下次開會時間：**109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8:30**

玖、散會